

八、中小企业声明函（货物类）

本公司定州市天华体育用品有限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[2020]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定州市天华体育用品有限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信阳市教育体育局（单位名称）的信阳市教育体育局 2025 年中央、省级全民健身工程建设（器材采购）项目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**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**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、六立柱室外健身驿站主体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工业；**制造商为**河北康奥达体育用品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19人，营业收入为5600.588612万元，资产总额为3562.536969万元，属于微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、智能划船器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工业；**制造商为**河北康奥达体育用品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19人，营业收入为5600.588612万元，资产总额为3562.536969万元，属于微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3、智能太空漫步机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工业；**制造商为**河北康奥达体育用品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19人，营业收入为5600.588612万元，资产总额为3562.536969万元，属于微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4、智能揉推器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工业；**制造商为**河北康奥达体育用品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19人，营业收入为5600.588612万元，资产总额为3562.536969万元，属于微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5、智能蹬力器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工业；**制造商为**河北康奥达体育用品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19人，营业收入为5600.588612万元，资产总额为3562.536969万元，属于微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6、智能腹部训练器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工业；**制造商为**河北康奥达体育用品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19人，营业收入为5600.588612万元，资产总额为3562.536969万元，属于微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7、智能背部训练器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工业；**制造商为**河北康奥达体育用品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19人，营业收入为5600.588612万元，资产总额为3562.536969万元，属于微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8、腿部按摩器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工业；制造商为河北康奥达体育用品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19人，营业收入为5600.588612万元，资产总额为3562.536969万元，属于微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9、牵引器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工业；制造商为河北康奥达体育用品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19人，营业收入为5600.588612万元，资产总额为3562.536969万元，属于微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10、转腰器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工业；制造商为河北康奥达体育用品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19人，营业收入为5600.588612万元，资产总额为3562.536969万元，属于微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11、钟摆器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工业；制造商为河北康奥达体育用品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19人，营业收入为5600.588612万元，资产总额为3562.536969万元，属于微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12、健骑机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工业；制造商为河北康奥达体育用品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19人，营业收入为5600.588612万元，资产总额为3562.536969万元，属于微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13、告示牌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工业；制造商为河北康奥达体育用品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19人，营业收入为5600.588612万元，资产总额为3562.536969万元，属于微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型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型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投标单位名称：定州市天华体育用品有限公司（单位电子签章）

日期：2025年9月25日

1、参加本项目的中小企业须提供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，不符合要求的声明函或未提供的将视为不符合资格要求。

2、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